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九路98號

電話：(03)5507750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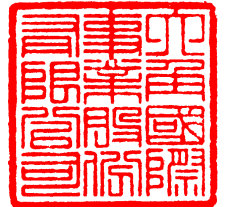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5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68		六~三二
(七) 關係人交易	69~70		三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0		三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書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70~73		三五~三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74、77~83		三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74、77~83		三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74、77、84		三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74、85		三八
(十四) 部門資訊	75~76		三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耀 輝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銷貨收入真實性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對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有顯著變化。因是，將對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抽核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出貨文件、海關文件及收款文件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
3. 抽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與期後收款，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百貨商場直營收入正確性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百貨商場直營收入交易筆數眾多，發生誤述之可能性較高。因是，將對百貨商場直營收入正確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百貨商場直營收入正確性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百貨商場直營收入正確性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百貨商場直營收入正確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抽核百貨商場直營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百貨商場對帳單、發票及收款文件等，確認收入金額認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列入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142,105 仟元及 850,61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6% 及 20%；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864,560 仟元及 660,500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21% 及 16%。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劉 怡 青

劉怡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8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16,632	19	\$ 885,355	2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二十及三四)	-	-	20,977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1,887	-	3,411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九)	422,590	10	369,778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三)	14,436	-	48,512	1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及十)	189,005	4	137,748	3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九)	28,388	1	35,09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三)	49,585	1	44,71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13,495	-	2,28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293,682	7	309,751	8
1410	預付款項	71,083	2	56,73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062	-	1,48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17,845	44	1,915,834	4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00,612	2	56,369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四)	23,646	1	21,72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30,487	3	129,284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十九及三四)	464,781	11	480,825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65,369	6	284,394	7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六)	521,564	12	528,931	13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五)	318,686	7	342,894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68,935	2	65,370	2
194D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435,871	10	255,217	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76,264	2	89,850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406,215	56	2,254,859	54
1XXX	資 產 總 計	\$ 4,324,060	100	\$ 4,170,69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八、十四及十九)	\$ 402,814	9	\$ 473,115	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47,884	1	38,208	1
2170	應付帳款	338,446	8	404,168	10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218,272	5	202,41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102,367	3	94,03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01,701	7	256,788	6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四、八、十四、十九、二十及三四)	1,937	-	2,53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127	-	15,41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27,548	33	1,486,676	36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6,348	-	7,546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四、十九及三四)	25,015	1	26,952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7,402	-	6,192	-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七)	22,080	-	11,89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37,939	1	36,49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597,941	14	437,478	10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770	1	66,280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44,495	17	592,835	14
2XXX	負債總計	2,172,043	50	2,079,511	5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二、十三、二十、二四及二九)				
3100	普通股	462,688	11	458,852	11
3200	資本公積	1,082,371	25	1,042,971	2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1,371	4	157,80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379	1	33,50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09,916	5	136,187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28,666	10	327,500	8
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236)	(1)	(47,379)	(1)
3500	庫藏股票	(96,697)	(2)	-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845,792	43	1,781,944	43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十二)	306,225	7	309,238	7
3XXX	權益總計	2,152,017	50	2,091,182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24,060	100	\$ 4,170,69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五及三三）	\$ 4,210,620	100	\$ 4,180,1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u>2,356,836</u>	<u>56</u>	<u>2,465,552</u>	<u>59</u>
5900	營業毛利	1,853,784	44	1,714,571	41
5910	與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u>1,330</u>	<u>-</u>	<u>107</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855,114</u>	<u>44</u>	<u>1,714,678</u>	<u>41</u>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932,542	22	946,125	23
6200	管理費用	559,995	13	597,415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6,814</u>	<u>1</u>	<u>17,278</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09,351</u>	<u>36</u>	<u>1,560,818</u>	<u>38</u>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二六及三十）	<u>870</u>	<u>-</u>	<u>39,188</u>	<u>1</u>
6900	營業淨利	<u>346,633</u>	<u>8</u>	<u>193,048</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三、十六、二六及三三）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502	1	3,788	-
7100	利息收入	9,697	-	7,437	-
7510	利息費用	(17,951)	-	(21,742)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1,600</u>)	<u>-</u>	(<u>3,41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8,648</u>	<u>1</u>	(<u>13,934</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85,281	9	\$ 179,114	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七)	(89,161)	(2)	(56,460)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96,120	7	122,654	3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十二及十三)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772	1	(21,551)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15,892</u>	<u>8</u>	<u>\$ 101,103</u>	<u>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96,856	7	\$ 135,637	3
8620	非控制權益	(736)	-	(12,983)	-
8600		<u>\$ 296,120</u>	<u>7</u>	<u>\$ 122,654</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12,999	8	\$ 121,475	3
8720	非控制權益	2,893	-	(20,372)	(1)
8700		<u>\$ 315,892</u>	<u>8</u>	<u>\$ 101,103</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u>\$ 6.56</u>		<u>\$ 3.08</u>	
9850	稀 釋	<u>\$ 6.53</u>		<u>\$ 2.9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耀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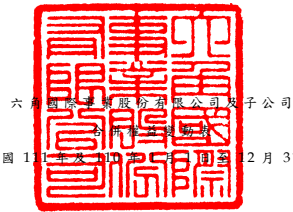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六福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附 註 四 及 十 二 、 十 三 、 二 十 、 二 四 及 二 九)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附 註 四 及 十 二)	權 益 總 額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43,239,682	\$ 432,397	\$ 878,335	\$ 145,252	\$ 42,755	\$ 133,575	(\$ 33,506)	\$ -	\$ 1,598,808	\$ 468,470	\$ 2,067,278	
B1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555	-	(12,555)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9,249)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29,719)	-	-	(129,719)	-	(129,719)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9,758	-	-	-	-	-	9,758	-	9,758	
C3	未支領股利	-	-	2	-	-	-	-	-	2	-	2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子公司	-	-	-	-	-	-	289	-	289	587	876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364,281	23,643	140,144	-	-	-	-	-	163,787	-	163,787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2,856	2,856	
O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142,303)	(142,303)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135,637	-	-	135,637	(12,983)	122,654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162)	-	(14,162)	(7,389)	(21,551)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5,637	(14,162)	-	121,475	(20,372)	101,10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81,250	2,812	14,732	-	-	-	-	-	17,544	-	17,544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45,885,213	458,852	1,042,971	157,807	33,506	136,187	(47,379)	-	1,781,944	309,238	2,091,182	
B1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564	-	(13,564)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3,873	(13,873)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95,690)	-	-	(195,690)	-	(195,690)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17,557	-	-	-	-	-	17,557	-	17,557	
C3	未支領股利	-	-	5	-	-	-	-	-	5	-	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8,607	86	511	-	-	-	-	-	597	-	597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8,280	8,280	
O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14,186)	(14,186)	
D1	111年度淨利	-	-	-	-	-	296,856	-	-	296,856	(736)	296,120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6,143	-	16,143	3,629	19,772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6,856	16,143	-	312,999	2,893	315,892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96,697)	(96,697)	-	(96,69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75,000	3,750	21,327	-	-	-	-	-	25,077	-	25,077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46,268,820	\$ 462,688	\$ 1,082,371	\$ 171,371	\$ 47,329	\$ 209,916	(\$ 31,236)	(\$ 96,697)	\$ 1,845,792	\$ 306,225	\$ 2,152,0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85,281	\$ 179,11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2,190	287,324
A20200	攤銷費用	32,657	31,95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5	6,4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9,243)	717
A20900	利息費用	31,943	31,348
A21200	利息收入	(23,689)	(17,04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7,557	9,75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600	3,41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8,114	2,974
A22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淨利益	(6,111)	(3,468)
A231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1,559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27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856	4,018
A2370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500
A23700	商譽減損損失	7,429	-
A23900	與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1,330)	(10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3,215)	(106)
A29900	長期預付費用攤銷	1,613	2,294
A29900	其他收益	(258)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524	(1,716)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45,117)	(143,64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972	(19,151)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6,232)	(6,865)
A31200	存 貨	36,390	(87,417)
A31230	預付款項	(6,159)	25,69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347)	1,267
A32125	合約負債	7,150	(21,930)
A32130	應付票據	-	(4,113)
A32150	應付帳款	(71,909)	31,5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070	(18,3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2200	負債準備	(\$ 1,747)	(\$ 6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12)	(6,1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37,702	287,9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699	7,35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959)	(29,8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4,052)	(59,41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45,390</u>	<u>206,03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101)	(118,943)
B000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20,977	166,898
B00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增加)減少	(35,000)	151,93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605)	(96,07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917	30,85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229)	(4,71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575	5,803
B041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減少 (增加)	22,056	(19,543)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48,192)	(44,707)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44,707	46,72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410)	(3,48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35)	(25,362)
B0710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增加	(448)	(34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4,9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13,288)</u>	<u>93,99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2,419)	(53,11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37)	(1,936)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36,099	35,521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55,752)	(37,81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5,665)	(151,154)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25	851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95,685)	(129,717)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5,077	17,544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96,697)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4,186)	(142,303)
C09900	設立子公司收取非控制權益價款	8,28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12,760)</u>	<u>(462,12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935</u>	<u>(11,20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u>(\$ 68,723)</u>	<u>(\$ 173,301)</u>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85,355</u>	<u>1,058,65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16,632</u>	<u>\$ 885,3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3 年 2 月 16 日，所營業務主要為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相關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相關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五及七。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合併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而係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

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包括租賃合約中特別載明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鎖式餐飲店相關產品之銷售。由於該等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餐飲銷貨收入

餐飲收入來自連鎖式餐飲店相關餐飲之銷售，於餐飲服務提供予顧客時認列。

3.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包含特許權協議下所提供之營運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4. 授權收入

合併公司之連鎖加盟特許授權商業慣例係持續分析消費者對產品之偏好，據以推出新產品、進行訂價分析及行銷活動，加盟店則須配合推出新產品，由於前述商業慣例進行之活動並未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加盟店，特許權授權性質係提供加盟店取用授權期間內存在之智慧財產，原始特許權費係於授權期間以直線法認列授權收入，按銷售額計算之持續特許權費係於加盟店實際銷售時認列授權收入。

(十六)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

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二十)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92	\$ 2,47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12,919	772,531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38,060	54,096
附買回債券	62,961	56,251
	<u>\$ 816,632</u>	<u>\$ 885,355</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2.10%	0.00%-2.10%
附買回債券	3.40%	0.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國內有限合夥	\$ 43,648	\$ -
－國外未上市特別股	<u>56,964</u>	<u>56,369</u>
	<u>\$100,612</u>	<u>\$ 56,369</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銀行存款	\$ _____	\$ <u>20,977</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銀行存款	<u>\$ 23,646</u>	<u>\$ 21,725</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受限制銀行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20%～3.70%及 0.03%～0.05%，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887</u>	<u>\$ 3,411</u>
<u>應收帳款</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457,332	\$403,909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14,436	48,512
減：備抵損失	(<u>34,742</u>)	(<u>34,131</u>)
	<u>\$437,026</u>	<u>\$418,290</u>
<u>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u>		
應收退稅款	\$ 4,979	\$ 8,833
應收政府補助款	-	6,938
其他（附表一）	<u>23,409</u>	<u>19,319</u>
	<u>\$ 28,388</u>	<u>\$ 35,090</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表一）</u>	<u>\$ 49,585</u>	<u>\$ 44,718</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另合併公司對門店銷售客戶多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部分據點設立於賣場或百貨之應收帳款，係以雙方協商後之授信期間為主，平均授信期間為 15~90 天，應收帳款因授信期間短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270 天	逾期 271~360 天	逾期 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416,963	\$ 20,006	\$ 6	\$ 57	\$ -	\$ 34,736	\$ 471,76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6)	-	(34,736)	(34,742)
攤銷後成本	<u>\$ 416,963</u>	<u>\$ 20,006</u>	<u>\$ 6</u>	<u>\$ 51</u>	<u>\$ -</u>	<u>\$ -</u>	<u>\$ 437,02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270 天	逾期 271~360 天	逾期 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400,477	\$ 17,773	\$ 32	\$ 8	\$ 3	\$ 34,128	\$ 452,42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2)	(1)	-	(34,128)	(34,131)
攤銷後成本	<u>\$ 400,477</u>	<u>\$ 17,773</u>	<u>\$ 30</u>	<u>\$ 7</u>	<u>\$ 3</u>	<u>\$ -</u>	<u>\$ 418,29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34,131	\$ 28,369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25	6,430
外幣換算差額	486	(668)
年底餘額	<u>\$ 34,742</u>	<u>\$ 34,131</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衡量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並無備抵損失。

十、應收融資租賃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229,510	\$ 163,991
第 2 年	180,233	123,301
第 3 年	143,190	74,882
第 4 年	109,836	57,525
第 5 年	61,106	32,281
超過 5 年	<u>42,790</u>	<u>30,832</u>
	766,665	482,812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141,789)	(89,847)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u>\$ 624,876</u>	<u>\$ 392,965</u>
流 動	\$ 189,005	\$ 137,748
非流 動	<u>435,871</u>	<u>255,217</u>
	<u>\$ 624,876</u>	<u>\$ 392,965</u>

合併公司將所承租之門市轉租給加盟商，因主租約之租賃期間全數轉租，故分類為融資租賃。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而不再變動，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融資租賃平均隱含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2.98% ~ 6.50% 及 2.98%。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租賃款，且同時考量過去之違約紀錄，合併公司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無備抵損失。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 269,526	\$ 184,764
原 物 料	<u>24,156</u>	<u>124,987</u>
	<u>\$ 293,682</u>	<u>\$ 309,751</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347,515 仟元及 1,891,668 仟元。

111 及 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856 仟元及 4,018 仟元。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Chatime Group Pty. Ltd. (原名 Greater Eastern Food Collective Pty. Ltd.) (以下稱「Chatime Group」)	轉投資控股公司	70%	70%	-
本 公 司	Chatime HK Limited (以下稱「Chatime HK」)	連鎖式餐飲店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本 公 司	Chatime USA, LLC (以下稱「Chatime USA」)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本 公 司	Bake Code USA, LLC (以下稱「Bake Code USA」)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本 公 司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王座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74%	74%	-
本 公 司	春上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春上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80%	80%	-
本 公 司	Mega Harv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萬豐國際有限公司 (以下稱「萬豐國際公司」)	轉投資控股公司	54%	54%	1
本 公 司	天恩粉圓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天恩公司」)	食品之製造及銷售	90%	90%	2
本 公 司	Chatime NorthStar, LLC (以下稱「Chatime NorthStar」)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	5
Chatime Group	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 (原名 Infinite Plus Pty. Ltd.) (以下稱「Chatime AU」)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Chatime AU	Goobne Australia Pty. Ltd. (以下稱「Goobne AU」)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Chatime Franchising Pty. Ltd. (以下稱「Chatime Franchising」)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Chatime Leasing Pty. Ltd. (以下稱「Chatime Leasing」)	租賃相關之業務	100%	100%	-
	Bao Division Pty. Ltd. (以下稱「Bao Division」)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100%	4
	The Broth Pedlar Pty. Ltd. (以下稱「The Broth Pedlar」)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100%	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Goobne AU	Goobne Zetland Pty. Ltd. (原名 Cloud Thief Pty. Ltd.) (以下稱「Goobne Zetland」)	租賃相關之業務	100%	100%	3
	Goobne Leasing Pty. Ltd. (以下稱「Goobne Leasing」)	租賃相關之業務	100%	100%	-
	Goobne Operations Pty. Ltd. (以下稱「Goobne Operations」)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T8 Darling Quarter Pty. Ltd. (以下稱「T8 Darling」)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51%	-	-
Chatime HK	チャタイムジャパン株式会社 (以下稱「Chatime Japan」)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	6
王座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以下稱「Kingza HK」)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
Kingza HK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稱「王座上海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萬豐國際公司	Oriental 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HK) 東暘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稱「東暘國際公司」)	轉投資控股公司暨連鎖式餐飲店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東暘國際公司	瑞里(杭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稱「瑞里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嘉興瑞里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稱「嘉興瑞里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備 註：

1. 萬豐國際公司於110年7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每股人民幣235元之現金股利。
2. 天恩公司於110年5月2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20,000仟元，已於110年7月完成變更登記。

天恩公司於109年10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拓展美國地區市場，擬與Botrista Technology, Inc.於美國地區合資成立Ten Beverages, Inc.，預計投入美元250仟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天恩公司尚未匯出投資金額。

本公司於112年2月取得天恩公司10%股權，係根據109年1月31日簽訂之股份買賣合約內容執行無條件轉讓，本公司於交易完成後，對天恩公司持股比率增加至100%。

3. Chatime Group於110年7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進行投資架構重組：(1) Cloud Thief Pty. Ltd.更名為Goobne Zetland Pty. Ltd.；(2) Goobne AU取得原由Bao Division轉投資設立之Goobne Zetland Pty. Ltd. (原名Cloud Thief Pty. Ltd.) 100%股權。

4. Chatime Group 於 109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Bao Division 及 The Broth Pedlar 之清算事宜，並於 111 年 3 月完成清算。
5.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美國新設子公司 Chatime NorthStar, LLC，於 111 年 1 月完成設立登記，並於 111 年 4 月匯出 58,562 仟元（美元 2,000 仟元）。
6. Chatime Japan 於 109 年 9 月 24 日經股東臨時會通過辦理清算，本公司另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Chatime Japan 之清算事宜，並於 110 年 7 月完成清算，產生處分損失 1,559 仟元。

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放棄本公司對於孫公司 Chatime Japan 之應收帳款 26,511 仟元，相對孫公司 Chatime Japan 對本公司之應付帳款亦同時抵銷，對於本公司權益未有重大影響。

7.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馬來西亞新設子公司 Lakaffa International Sdn. Bhd.，並於 106 年 1 月 25 日完成設立登記，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匯出投資金額。
8. 本公司透過 Chatime Group 轉投資新設美國地區孫公司 Chatime International Corp.，於 111 年 7 月完成設立登記，並與 Chatime NorthStar 合資成立 Chatime Global, LLC，以投資美國地區相關連鎖式餐飲業務。Chatime International Corp. 及 Chatime NorthStar 於 112 年 2 月分別匯出投資金額美元 500 仟元。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Chatime Group	30%	30%
王座公司	26%	26%
萬豐國際公司	46%	46%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七。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Chatime Group	\$ 11,650	\$ 10,486	\$ 62,823	\$ 48,265
王座公司	4,145	(21,563)	39,678	35,471
萬豐國際公司	(23,343)	(9,436)	180,286	201,994
其 他	6,812	7,530	23,438	23,508
	<u>(\$ 736)</u>	<u>(\$ 12,983)</u>	<u>\$ 306,225</u>	<u>\$ 309,238</u>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Chatime Group 及其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21,172	\$ 439,700
非流動資產	663,765	453,453
流動負債	(459,183)	(390,542)
非流動負債	(498,756)	(307,192)
權 益	<u>\$ 226,998</u>	<u>\$ 195,419</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64,175	\$ 147,154
非控制權益	<u>62,823</u>	<u>48,265</u>
	<u>\$ 226,998</u>	<u>\$ 195,419</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864,560</u>	<u>\$ 660,500</u>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	<u>\$ 38,835</u>	<u>\$ 34,953</u>
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7,185	\$ 24,467
非控制權益	<u>11,650</u>	<u>10,486</u>
	<u>\$ 38,835</u>	<u>\$ 34,95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2,061	\$ 53,891
投資活動	(32,920)	(49,817)
籌資活動	(11,184)	(11,849)
匯率變動影響數	<u>10,858</u>	<u>(7,052)</u>
淨現金流出	<u>(\$ 11,185)</u>	<u>(\$ 14,827)</u>

王座公司及其子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217,418	\$ 179,120
非流動資產	190,203	199,940
流動負債	(205,229)	(193,751)
非流動負債	(<u>51,466</u>)	(<u>50,387</u>)
權益	<u>\$ 150,926</u>	<u>\$ 134,92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1,248	\$ 99,451
非控制權益	<u>39,678</u>	<u>35,471</u>
	<u>\$ 150,926</u>	<u>\$ 134,922</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收入	<u>\$ 921,276</u>	<u>\$ 742,748</u>
本年度淨利（損）	\$ 15,171	(\$ 82,666)
其他綜合損益	<u>236</u>	(<u>123</u>)
綜合損益總額	<u>\$ 15,407</u>	(<u>\$ 82,789</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026	(\$ 61,103)
非控制權益	<u>4,145</u>	(<u>21,563</u>)
	<u>\$ 15,171</u>	(<u>\$ 82,66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200	(\$ 61,194)
非控制權益	<u>4,207</u>	(<u>21,595</u>)
	<u>\$ 15,407</u>	(<u>\$ 82,789</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06,919	\$ 37,083
投資活動	(30,795)	(16,673)
籌資活動	(58,363)	(74,216)
匯率變動影響數	<u>239</u>	(<u>123</u>)
淨現金流入（出）	<u>\$ 18,000</u>	(<u>\$ 53,929</u>)

萬豐國際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17,409	\$ 390,904
非流動資產	336,651	393,381
流動負債	(103,332)	(142,861)
非流動負債	(49,188)	(84,774)
權益	<u>\$ 501,540</u>	<u>\$ 556,650</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21,254	\$ 354,656
非控制權益	<u>180,286</u>	<u>201,994</u>
	<u>\$ 501,540</u>	<u>\$ 556,650</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526,948</u>	<u>\$ 1,016,380</u>
本年度淨損及綜合損益總額	(\$ 58,700)	(\$ 20,723)
淨損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5,357)	(\$ 11,287)
非控制權益	(23,343)	(9,436)
	<u>(\$ 58,700)</u>	<u>(\$ 20,72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1,754)	(\$ 28,282)
投資活動	(3,144)	144,539
籌資活動	(32,807)	(333,501)
匯率變動影響數	<u>5,044</u>	<u>4,219</u>
淨現金流出	<u>(\$ 62,661)</u>	<u>(\$ 213,025)</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Kevito Group Ltd. (以下稱「Kevito」)	\$ 125,581	\$ 122,894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天裕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稱「天裕公司」)	<u>4,906</u>	<u>6,390</u>
	<u>\$ 130,487</u>	<u>\$ 129,284</u>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以美元 1 元出售 Redlands Management LLC 全部股權，於 110 年 4 月完成處分，產生處分利益 1,270 仟元。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Kevito	轉投資控股公司	加拿大	22%	22%

本公司為拓展加拿大市場，以美金 2,110 仟元取得加拿大代理商 Kevito 之股份，並以美金 2,110 仟元參與 Kevito 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為 22%。收購日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商譽 70,677 仟元及加盟商關係 26,354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Kevito 之子公司主係從事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Kevito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95,253	\$ 235,983
非流動資產	291,251	318,961
流動負債	(237,645)	(189,103)
非流動負債	(171,672)	(206,802)
權益	177,187	159,039
非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138,205)	(124,050)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38,982</u>	<u>\$ 34,989</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2%	22%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38,982	\$ 34,989
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	(1,207)	(2,537)
商譽	70,677	70,677
加盟商關係	17,129	19,765
投資帳面金額	<u>\$ 125,581</u>	<u>\$ 122,894</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729,099</u>	<u>\$ 611,709</u>
本期淨利(損)及綜合損益總額	<u>\$ 10,529</u>	<u>(\$ 7,074)</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利及綜合		
損益總額	(\$ 1,281)	\$ 775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比例	
公司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天裕公司	25%	25%

(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本公司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18.95% 及 19.14% 予以計算，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111 及 110 年度經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未有減損損失。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 租賃改良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5,828	\$ 491,221	\$ 30,331	\$ 24,515	\$ 266,192	\$ 55,186	\$ 1,013,273
增添	-	65,114	234	1,333	22,945	23,897	113,523
處分	-	(31,409)	(42)	(270)	(28,576)	-	(60,297)
內部移轉	-	15,629	-	-	3,097	(38,674)	(19,948)
淨兌換差額	-	2,384	(1)	518	1,054	537	4,49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5,828	\$ 542,939	\$ 30,522	\$ 26,096	\$ 264,712	\$ 40,946	\$ 1,051,043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285,252	\$ 13,740	\$ 17,868	\$ 215,588	\$ -	\$ 532,448
折舊費用	-	57,534	4,448	2,298	30,557	-	94,837
處分	-	(19,826)	(42)	(270)	(23,128)	-	(43,266)
淨兌換差額	-	1,050	-	427	766	-	2,24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324,010	\$ 18,146	\$ 20,323	\$ 223,783	\$ -	\$ 586,262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145,828	\$ 218,929	\$ 12,376	\$ 5,773	\$ 40,929	\$ 40,946	\$ 464,781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45,828	\$ 553,861	\$ 30,831	\$ 25,473	\$ 274,804	\$ 4,824	\$ 1,035,621
增添	-	27,905	-	999	13,515	63,757	106,176
處分	-	(89,584)	-	(694)	(22,860)	-	(113,138)
內部移轉	-	3,203	(500)	-	3,646	(12,388)	(6,039)
淨兌換差額	-	(4,164)	-	(1,263)	(2,913)	(1,007)	(9,34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45,828	\$ 491,221	\$ 30,331	\$ 24,515	\$ 266,192	\$ 55,186	\$ 1,013,273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78,721	\$ 9,354	\$ 16,625	\$ 190,623	\$ -	\$ 495,323
折舊費用	-	71,303	4,525	2,782	43,667	-	122,277
處分	-	(62,251)	-	(536)	(16,521)	-	(79,308)
內部移轉	-	(149)	(139)	-	288	-	-
淨兌換差額	-	(2,372)	-	(1,003)	(2,469)	-	(5,84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285,252	\$ 13,740	\$ 17,868	\$ 215,588	\$ -	\$ 532,448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45,828	\$ 205,969	\$ 16,591	\$ 6,647	\$ 50,604	\$ 55,186	\$ 480,825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房屋主建物	39至50年
工程系統等	5至26年
租賃改良物	1至10年
機器設備	1至10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雜項設備	1至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主要係直營門市結束營業或處分相關資產所產生。

合併公司評估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減損跡象。

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247,954	\$ 271,216
停車場	11,221	537
運輸設備	5,869	12,154
其他設備	325	487
	<u>\$ 265,369</u>	<u>\$ 284,394</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237,750	\$ 145,04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停車場	\$ 128,044	\$ 154,351
土地改良物	1,558	1,288
運輸設備	7,589	9,246
其他設備	162	162
	<u>\$ 137,353</u>	<u>\$ 165,047</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以及因租賃修改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與直營門市結束營業處分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301,701</u>	<u>\$ 256,788</u>
非流動	<u>\$ 597,941</u>	<u>\$ 437,47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45%-6.50%	1.45%-4.80%
土地改良物	1.45%-1.48%	1.45%-1.48%
運輸設備	1.45%-1.48%	1.45%-1.48%
其他設備	1.45%	1.4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不動產做為門市使用，部分門市租賃約定按門市銷售總額或淨額之特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賃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用於百貨商場之門市。合併公司內之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相異甚大：

1. 大部分變動給付係按門市銷售總額或淨額特定百分比計算；
2. 變動給付占個別不動產之租賃給付總額約 0% 至 100%；且
3. 某些變動給付條款包含下限條款。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及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105,844</u>	<u>\$ 82,45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58,106)</u>	<u>(\$ 242,949)</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運輸設備及雜項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商譽

	111年度	110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537,641	\$ 534,907
淨兌換差額	<u>62</u>	<u>2,734</u>
年底餘額	<u>\$ 537,703</u>	<u>\$ 537,641</u>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8,710	\$ 8,710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u>7,429</u>	<u>-</u>
年底餘額	<u>\$ 16,139</u>	<u>\$ 8,710</u>
年底淨額	<u>\$ 521,564</u>	<u>\$ 528,931</u>

合併公司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未來 5 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12.22%~13.88% 及 12.26%~15.50% 予以計算，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本公司投資萬豐國際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使其估計未來之現金流量減少，致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經評估本公司於 111 年度對投資萬豐國際公司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7,429 仟元。110 年度經評估商譽並未有減損。

十七、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特許權	商標權	加盟商關係	客戶關係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934	\$ 87,956	\$ 144,437	\$ 114,082	\$ 76,035	\$ 451,444
單獨取得	4,307	3,783	-	-	-	8,090
減 少	(368)	-	-	-	-	(368)
淨兌換差額	<u>789</u>	<u>204</u>	<u>-</u>	<u>-</u>	<u>-</u>	<u>993</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662</u>	<u>\$ 91,943</u>	<u>\$ 144,437</u>	<u>\$ 114,082</u>	<u>\$ 76,035</u>	<u>\$ 460,15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334	\$ 31,967	\$ -	\$ 45,632	\$ 11,617	\$ 108,550
攤銷費用	4,983	9,930	-	11,408	6,336	32,657
減 少	(368)	-	-	-	-	(368)
淨兌換差額	<u>546</u>	<u>88</u>	<u>-</u>	<u>-</u>	<u>-</u>	<u>634</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495</u>	<u>\$ 41,985</u>	<u>\$ -</u>	<u>\$ 57,040</u>	<u>\$ 17,953</u>	<u>\$ 141,473</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167</u>	<u>\$ 49,958</u>	<u>\$ 144,437</u>	<u>\$ 57,042</u>	<u>\$ 58,082</u>	<u>\$ 318,686</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	特許權	商標權	加盟商關係	客戶關係	合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9,276	\$ 87,757	\$ 144,437	\$ 114,082	\$ 76,035	\$ 451,587
單獨取得	2,832	648	-	-	-	3,480
減少	(1,279)	-	-	-	-	(1,279)
淨兌換差額	(1,895)	(449)	-	-	-	(2,34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8,934</u>	<u>\$ 87,956</u>	<u>\$ 144,437</u>	<u>\$ 114,082</u>	<u>\$ 76,035</u>	<u>\$ 451,444</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15,970	\$ 25,128	\$ -	\$ 34,224	\$ 3,304	\$ 78,626
攤銷費用	5,764	6,472	-	11,408	8,313	31,957
減少	(1,279)	-	-	-	-	(1,279)
認列減損損失	-	500	-	-	-	500
淨兌換差額	(1,121)	(133)	-	-	-	(1,25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9,334</u>	<u>\$ 31,967</u>	<u>\$ -</u>	<u>\$ 45,632</u>	<u>\$ 11,617</u>	<u>\$ 108,550</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9,600</u>	<u>\$ 55,989</u>	<u>\$ 144,437</u>	<u>\$ 68,450</u>	<u>\$ 64,418</u>	<u>\$ 342,894</u>

商標之法定年限為 10 年，但每 10 年得以極小成本延展法定年限。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續延長使用年限。該商標之耐用年限在確定為有限之前將不會攤銷，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部分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之財務預測未來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10.90%~16.28%及 9.78%~16.01%予以計算，以反應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110 年度因王座公司太陽蕃茄拉麵品牌特許權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影響，本公司預期用該品牌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認列減損損失 500 仟元。111 年度經評估後未有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簽訂之品牌特許經營合約，請參閱附註三五。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特許權	2至20年
加盟商關係	10年
客戶關係	12年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33,154	\$ 38,269
長期預付費用	16,009	18,302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2,319	1,871
其 他	<u>24,782</u>	<u>31,408</u>
	<u>\$ 76,264</u>	<u>\$ 89,850</u>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	\$ 70,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u>402,814</u>	<u>403,115</u>
	<u>\$402,814</u>	<u>\$473,115</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53%~6.33% 及 0.98%~1.80%。

(二) 長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	\$ 26,952	\$ 28,889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937</u>)	(<u>1,937</u>)
	<u>\$ 25,015</u>	<u>\$ 26,952</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與玉山商業銀行簽訂長期借款合同，用以購置不動產，借款期間為 105 年 11 月至 125 年 11 月。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73% 及 1.18%，按月繳息，本金寬限期 2 年，2 年後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提供土地及房屋作為擔保品。

二十、應付公司債（111年12月31日：無）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600
減：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3)
	597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597)
	\$ -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108年2月20日發行4,500單位、票面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450,000仟元，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募集總金額為452,250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78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惟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增加、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以及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轉換價格將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12條辦理調整。轉換期間為108年5月21日至111年2月20日。若本轉換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111年2月20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公司債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109年度辦理股票除息作業，本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已依合約規定調整為每股69.7元。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2年，為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債之賣回基準日，公司債持有人得按轉換辦法之規定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賣回給本公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30%以上時，或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主契約債務工具、賣／贖回權衍生工具及權益組成部分之轉換權，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轉換權表達。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0%。

主契約債務工具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負債組成部分	\$ 597	\$ 162,933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	1,471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97)	(163,807)
年底負債組成部分	<u>\$ -</u>	<u>\$ 597</u>

賣／贖回權衍生工具變動如下（111年度：無）：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46)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526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0
年底餘額	<u>\$ -</u>

權益組成部分之轉換權（資本公積項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8	\$ 4,79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8)	(4,776)
年底餘額	<u>\$ -</u>	<u>\$ 18</u>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已全數行使轉換權，計換得本公司普通股計 6,235,092 股，並認列資本公積計 392,711 仟元。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債券面額合計為 449,400 仟元，計換得本公司普通股分 6,226,485 股，並認列資本公積計 392,182 仟元，剩餘流通在外之公司債面額為 600 仟元。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提供活期存款 20,977 仟元作為發行公司債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及三四。

二一、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9,288	\$ 109,775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2,273	13,251
其他	86,711	79,391
	<u>\$ 218,272</u>	<u>\$ 202,417</u>

二二、負債準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除役負債	<u>\$ 7,402</u>	<u>\$ 6,192</u>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6,192	\$ 5,713
本年度新增	2,892	1,257
本年度使用	(1,747)	(584)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	(40)
淨兌換差額	65	(154)
年底餘額	<u>\$ 7,402</u>	<u>\$ 6,192</u>

除役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向業主承租店鋪，約定承租人返還租賃資產予出租人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工作所估計之相關成本。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王座公司、春上公司、萬豐台灣分公司及天恩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之 Chatime Group、瑞里公司及嘉興瑞里公司之員工，係屬該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四、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之股數	<u>46,268,820</u>	<u>45,885,213</u>
已發行股本	<u>\$ 462,688</u>	<u>\$ 458,852</u>

111 及 110 年度股本變動主要原因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員工執行認股權所致。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52,091	\$ 324,136
公司債轉換溢價	643,753	643,224
受贈資產	9,113	9,10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36,666</u>	<u>36,666</u>
	<u>1,041,623</u>	<u>1,013,134</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u>	<u>13,861</u>	<u>13,861</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26,887	15,958
轉換權	<u>-</u>	<u>18</u>
	<u>26,887</u>	<u>15,976</u>
	<u>\$ 1,082,371</u>	<u>\$ 1,042,97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度終了後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依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及第 240 第 5 項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無需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餘額之數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於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本公司先前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其以現金分派者，得由董事會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3,564</u>	<u>\$ 12,555</u>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13,873</u>	(<u>\$ 9,249</u>)
現金股利	<u>\$ 105,536</u>	<u>\$ 129,719</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3	\$ 3.0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0 日及 110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1 年 6 月 9 日及 110 年 7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董事會擬議 111 年第 2 季及第 4 季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第4季 112年3月14日	111年第2季 111年8月10日
董事會決議日		
法定盈餘公積	<u>\$ 19,815</u>	<u>\$ 9,871</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16,143</u>)	<u>\$ -</u>
現金股利	<u>\$ 194,968</u>	<u>\$ 90,15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3	\$ 2.0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47,379)	(\$ 33,506)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6,143	(14,162)
重分類調整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	-	1,55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	(<u>1,270</u>)
年底餘額	<u>(\$ 31,236)</u>	<u>(\$ 47,379)</u>

(五) 庫藏股票 (110 年度：無)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年初股數	-
本年度增加	<u>918</u>
年底股數	<u>918</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五、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加盟、代理及其他相關收入	\$ 2,831,950	\$ 3,017,531
直營收入	<u>1,378,670</u>	<u>1,162,592</u>
	<u>\$ 4,210,620</u>	<u>\$ 4,180,123</u>

(一) 合約餘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請參閱附註九。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34,373	\$ 23,458	\$ 23,167
營運服務	2,533	1,942	7,239
加盟及代理授權	<u>17,326</u>	<u>20,354</u>	<u>38,024</u>
	<u>\$ 54,232</u>	<u>\$ 45,754</u>	<u>\$ 68,430</u>
流 動	\$ 47,884	\$ 38,208	\$ 58,150
非 流 動	<u>6,348</u>	<u>7,546</u>	<u>10,280</u>
	<u>\$ 54,232</u>	<u>\$ 45,754</u>	<u>\$ 68,430</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應收融資租賃款利息收入	\$ 13,992	\$ 9,606
處分使用權資產淨利益	6,111	3,468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三十)	2,615	39,1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8,114)	(2,974)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3,992)	(9,606)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十七)	-	(500)
其他	258	-
	<u>\$ 870</u>	<u>\$ 39,188</u>

(二)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 6,889	\$ 2,7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172	3,726
其他	1,636	991
	<u>\$ 9,697</u>	<u>\$ 7,43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7,981	(\$ 16,4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9,243	(717)
處分子公司損失(附註十二)	-	(1,559)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附註十 三)	-	1,270
商譽減損損失(附註十六)	(7,429)	-
其他	8,707	21,261
	<u>\$ 48,502</u>	<u>\$ 3,788</u>

(四)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600	\$ 7,469
租賃負債之利息	6,597	9,338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471
其他利息費用	754	3,464
	<u>\$ 17,951</u>	<u>\$ 21,742</u>

(五)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455	\$ 54,714
營業費用	<u>189,735</u>	<u>232,610</u>
	<u>\$232,190</u>	<u>\$287,32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417	\$ 6,096
推銷費用	13,206	20,615
管理費用	12,984	5,092
研究發展費用	<u>50</u>	<u>154</u>
	<u>\$ 32,657</u>	<u>\$ 31,95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三)	\$ 53,106	\$ 58,680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7,557	9,758
其他員工福利	<u>787,430</u>	<u>767,102</u>
	<u>\$858,093</u>	<u>\$835,54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63,704	\$158,290
營業費用	<u>694,389</u>	<u>677,250</u>
	<u>\$858,093</u>	<u>\$835,54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公司所分派期間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

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3.54%	2.99%
董事酬勞	1.08%	1.00%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3,165		\$ 5,350	
董事酬勞	4,007		1,78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2,978	\$ 92,2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6	15
以前年度之調整	(2,357)	(1,164)
	<u>90,777</u>	<u>91,09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92)	(34,63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4)	-
	<u>(1,616)</u>	<u>(34,63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9,161</u>	<u>\$ 56,46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385,281</u>	<u>\$179,11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05,673	\$ 39,42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9	84
免稅所得	(597)	(4,680)
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益	(10,520)	3,81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875)	18,841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507	\$ 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6	1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	(2,481)	(1,164)
其他	(1,731)	7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9,161</u>	<u>\$ 56,460</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495</u>	<u>\$ 2,28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流動	\$102,367	\$ 94,032
應付所得稅—非流動	<u>22,080</u>	<u>11,890</u>
	<u>\$124,447</u>	<u>\$105,92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3,144	\$ 221	\$ -	\$ 3,365
未實現銷貨毛利	4,009	(1,032)	-	2,97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344	4,097	188	9,629
權益法投資損失	35,720	680	-	36,400
虧損扣抵	10,682	516	161	11,359
其他	6,471	(1,424)	158	5,205
	<u>\$ 65,370</u>	<u>\$ 3,058</u>	<u>\$ 507</u>	<u>\$ 68,93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收益	\$ 21,290	\$ 1,115	\$ -	\$ 22,405
未實現評價利益	-	119	-	119
無形資產	15,207	-	-	15,207
其他	-	208	-	208
	<u>\$ 36,497</u>	<u>\$ 1,442</u>	<u>\$ -</u>	<u>\$ 37,939</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3,289	(\$ 145)	\$ -	\$ 3,14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462	1,547	-	4,00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581	1,123	(360)	5,344
權益法投資損失	45,333	(9,613)	-	35,720
虧損扣抵	1,079	9,647	(44)	10,682
其 他	5,227	1,568	(324)	6,471
	<u>\$ 61,971</u>	<u>\$ 4,127</u>	<u>(\$ 728)</u>	<u>\$ 65,37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收益	\$ 51,794	(\$ 30,504)	\$ -	\$ 21,290
無形資產	15,296	-	(89)	15,207
	<u>\$ 67,090</u>	<u>(\$ 30,504)</u>	<u>(\$ 89)</u>	<u>\$ 36,497</u>

(四)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分別為 278,146 仟元及 312,055 仟元。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王座公司、天恩公司及春上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6.56</u>	<u>\$ 3.08</u>
稀釋每股盈餘	<u>\$ 6.53</u>	<u>\$ 2.9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296,856</u>	<u>\$135,63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4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稅後淨損	-	52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96,856</u>	<u>\$137,63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5,284	44,0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1,746
員工認股權	88	96
員工酬勞	110	6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45,482</u>	<u>45,96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8 日、106 年 10 月 3 日及 105 年 6 月 21 日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1年度		110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347	\$ 104.91	1,653	\$ 100.10
本年度行使	(375)	66.87	(281)	62.38
本年度放棄	(19)	107.98	(25)	112.61
年底流通在外	<u>953</u>	113.90	<u>1,347</u>	104.91
年底可行使	<u>472</u>	113.90	<u>206</u>	67.70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3 日及 105 年 6 月 21 日分別給與員工之認股權 1,000 仟單位皆已全數執行完畢（包含行使及逾期失效）。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113.90	\$67.70-\$118.9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2.94年	3.07年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106 年 10 月及 105 年 6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12月	106年10月	105年6月
給與日股價	122.00 元	83.30 元	83.00 元
執行價格	122.00 元	83.30 元	83.00 元
預期波動率	45.79%	24.05%	24.29%
存續期間	3.99 年	4.01 年	4.02 年
無風險利率	0.13%	0.64%	0.51%

109 年 12 月、106 年 10 月及 105 年 6 月給予員工認股權評價所使用之預期波動率皆係依本公司以往股價作為波動度預測之依據。

因本公司 111 年度辦理股票除息作業，109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已依發行辦法規定自除息基準日 111 年 4 月 15 日及 9 月 6 日起分別調整為 116.30 元及 113.90 元。

106 年 10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已依發行辦法規定自除息基準日 111 年 4 月 15 日及 9 月 6 日起分別調整為 66.20 元及 64.80 元。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7,557 仟元及 9,758 仟元。

三十、政府補助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本公司、王座公司及春上公司於 110 年 6 月取得經經濟部審議完竣之「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政府補助方案，計畫補助總金額 23,400 仟元。Chatime AU 及 Goobne AU 於 110 年 12 月取得經 New South Wales 審議完竣之「COVID-19 JobSaver payment」政府補助方案，計畫補助總金額為 10,844 仟元（澳幣 535 仟元）。瑞里公司於 110 年 7 月取得經杭州市拱

墅區中國智慧信息產業園審議完竣之「園區企業財政補助資金」政府補助方案，計畫補助總金額分別為 4,587 仟元（人民幣 1,041 仟元）。

王座公司於 111 年度取得勞動部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安穩雇用計畫－雇主雇用獎助措施經費補助案」及經濟部之「受嚴重特殊性傳染性肺炎影響之餐飲業者行銷補助」，計畫補助分別為 1,065 仟元、675 仟元及 875 仟元。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111 年 12 月 31 日：無）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597	\$ -	\$ -	\$ 600	\$ 600

合併公司估算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時，係假設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於 111 年 2 月 20 日贖回，風險折現率為 0.4319%，係採用擔保銀行同等級信評之公司債利率評估。

除上列所述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	\$ -	\$ 56,964	\$ 56,964
有限合夥	-	-	43,648	43,648
	<u>\$ -</u>	<u>\$ -</u>	<u>\$ 100,612</u>	<u>\$ 100,61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	\$ -	\$ 56,369	\$ 56,369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金融資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有 限 合 夥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	\$ 56,369
購 買	35,000	-
認列於損益 — 未實現	8,648	595
年底餘額	\$ 43,648	\$ 56,964

110 年度

金融資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衍 生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546	\$ -
購 買	-	56,560
轉 換	(20)	-
認列於損益 — 未實現	(526)	(191)
年底餘額	\$ -	\$ 56,369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權益工具投資係無活絡市場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參考被投資公司近期籌資活動及市場狀況等之市場法，及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採用評價模型分配整體公司價值至各特別股之收益法估計公允價值。

有限合夥係按個別資產或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 56,964	\$ 56,369
有限合夥	43,64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6,632	885,355
應收票據	1,887	3,41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37,026	418,29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不含應收退稅款）	72,994	70,975
應收融資租賃款	624,876	392,965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23,646	42,702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 流動資產）	33,154	38,26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402,814	473,115
應付帳款	338,446	404,168
其他應付款	74,021	80,323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 期）	-	59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6,952	28,889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 流動負債）	44,707	63,309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透過外幣資產及負債以自然抵銷之方式規避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美元貨幣性項目計算。當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3% 時，合併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141 仟元及 5,419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757,090	\$ 525,037
— 金融負債	999,642	1,067,97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710,529	791,287
— 金融負債	329,766	128,889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對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808 仟元及 6,62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		
	或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416,058	\$ 1,231	\$ 1,127
租賃負債	346,340	653,211	59,441
浮動利率工具	304,750	7,747	17,269
固定利率工具	<u>100,000</u>	<u>-</u>	<u>-</u>
	<u>\$ 1,167,148</u>	<u>\$ 662,189</u>	<u>\$ 77,837</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		
	或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485,117	\$ 1,465	\$ 1,694
租賃負債	310,384	591,966	44,289
浮動利率工具	101,937	7,747	19,205
固定利率工具	<u>373,715</u>	<u>-</u>	<u>-</u>
	<u>\$ 1,271,153</u>	<u>\$ 601,178</u>	<u>\$ 65,188</u>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來源。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 1,399,988</u>	<u>\$ 947,590</u>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天裕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稱「天裕公司」）	關聯企業
Kevito Ltd.（以下稱「Kevito」）	關聯企業
Regal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稱「Regal Crown」）	其他關係人
Ease B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稱「Ease Bright」）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關聯企業	<u>\$ 137,341</u>	<u>\$ 157,553</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關係人	Kevito	<u>\$ 14,436</u>	<u>\$ 48,51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四) 對關係人放款及應收利息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應收放款		
天裕公司	\$ 49,136	\$ 44,288
應收利息		
天裕公司	<u>449</u>	<u>430</u>
	<u>\$ 49,585</u>	<u>\$ 44,718</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利息收入</u>		
天裕公司	<u>\$ 915</u>	<u>\$ 863</u>

合併公司提供放款予天裕公司，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111及110年度之年利率皆為2%。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328</u>	<u>\$ -</u>

(六)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	<u>\$ 40,872</u>	<u>\$ 38,259</u>
股份基礎給付	<u>3,514</u>	<u>3,608</u>
	<u>\$ 44,386</u>	<u>\$ 41,86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或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金融機構作為租賃及應付公司債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3,646</u>	<u>\$ 42,702</u>
房屋及租賃改良物淨額	<u>112,067</u>	<u>118,497</u>
自有土地	<u>145,828</u>	<u>145,828</u>
	<u>\$ 281,541</u>	<u>\$ 307,027</u>

三五、重大契約

- (一) 合併公司與 ATOM Food International Pte. Ltc.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銀座杏子豬排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0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二) 合併公司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及渝饌食品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及品牌顧問合約，取得段純貞牛肉麵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5 年，另於 106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中國境內約定區域之品牌授權，合約期間 10 年；於 108 年 7 月與段純貞餐飲有限公司及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段純貞品牌授權契約增補協議，取得在台灣地區以外，海外之國家發展連鎖加盟業務之授權；權利金皆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三) 合併公司與 Eat & International Co.,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大阪王將餃子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3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四) 合併公司與 GOLIP Co., Ltd. 簽訂特許加盟合約，取得京都勝牛品牌之台灣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包括合併公司直接經營商鋪時，及合併公司與第三方之間簽署次級加盟合約），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合併公司另於 108 年 6 月與 GOLIP CO., Ltd. 簽訂香港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取得香港地區京都勝牛品牌之香港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五) 合併公司與綠洲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加盟合約，取得太陽蕃茄拉麵品牌之台灣區域加盟權，加盟區域係台北市松山一號店舖及除台北市以外之各縣市區域，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3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實際開店店舖個數按一固定價格計算。
- (六) 合併公司與 SAIGON TASTE, INC.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 Pho Rowland 品牌之亞洲地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0 年。

三六、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部分營業據點進行人流管制，惟隨疫情趨緩，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另為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補助（參閱附註三十）。合併公司與直營門市之出租人進行租約協商，於 111 及 110 年分別取得租金減讓 1,762 仟元及 9,826 仟元，合併公司未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係依租賃修改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另合併公司向政府申請分 36 期繳納 110 及 108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款。

合併公司已按資產負債表日可得資訊，將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383	30.71	(美元：新台幣)	\$	226,718		
美元		582	6.97	(美元：人民幣)		17,859		
澳幣		1,690	20.83	(澳幣：新台幣)		35,206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元		1,855	30.71	(美元：新台幣)		56,964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加幣		5,540	22.67	(加幣：新台幣)		125,581		
人民幣		1,113	4.41	(人民幣：新台幣)		4,906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999	1.47	(美元：澳幣)		122,814		
美元		52	30.71	(美元：新台幣)		1,597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505	27.68	(美 元：新台幣)	\$	235,417		
美 元		1,024	6.37	(美 元：人民幣)		28,340		
澳 幣		5,259	20.08	(澳 幣：新台幣)		105,607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2,036	27.68	(美 元：新台幣)		56,369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加 幣		5,684	21.62	(加 幣：新台幣)		122,894		
人 民 幣		1,471	4.34	(人 民 幣：新台幣)		6,39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000	1.38	(美 元：澳 幣)		83,115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分別為 37,981 仟元及 (16,467)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五。
11.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註三三及附表一。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參閱附表八。

三九、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別，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地區、澳洲地區、日本地區、美國地區及中國地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1年度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合 計
	台灣地區	澳洲地區	日本地區	美國地區	中國地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816,359	\$ 864,560	\$ -	\$ 2,753	\$ 526,948	\$ -	\$4,210,620
部門間收入	<u>319,719</u>	-	-	-	-	(319,719)	-
合併收入	<u>\$3,136,078</u>	<u>\$ 864,560</u>	<u>\$ -</u>	<u>\$ 2,753</u>	<u>\$ 526,948</u>	<u>(\$ 319,719)</u>	<u>\$4,210,620</u>
部門利益	<u>\$ 346,395</u>	<u>\$ 61,009</u>	<u>\$ -</u>	<u>(\$ 1,980)</u>	<u>(\$ 43,360)</u>	<u>(\$ 15,431)</u>	\$ 346,633
利息收入							9,697
利息費用							(17,95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損益份額							(1,600)
其 他							48,502
稅前淨利							<u>\$ 385,281</u>

	110年度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合 計
	台灣地區	澳洲地區	日本地區	美國地區	中國地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502,597	\$ 660,500	\$ -	\$ 646	\$1,016,380	\$ -	\$4,180,123
部門間收入	<u>371,436</u>	-	-	-	-	(371,436)	-
合併收入	<u>\$2,874,033</u>	<u>\$ 660,500</u>	<u>\$ -</u>	<u>\$ 646</u>	<u>\$1,016,380</u>	<u>(\$ 371,436)</u>	<u>\$4,180,123</u>
部門利益	<u>\$ 189,383</u>	<u>\$ 47,682</u>	<u>(\$ 397)</u>	<u>(\$ 5,013)</u>	<u>(\$ 19,916)</u>	<u>(\$ 18,691)</u>	\$ 193,048
利息收入							7,437
利息費用							(21,74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損益份額							(3,417)
其 他							3,788
稅前淨利							<u>\$ 179,114</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利息費用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

(二) 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與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請參閱附註二五。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亞	洲	\$ 2,976,029	\$ 3,168,212	\$ 921,430	\$ 1,034,192
歐	洲	74,439	72,896	24,550	-
澳	洲	878,585	676,523	581,837	372,664
美	洲	260,711	252,734	-	-
非	洲	20,856	9,758	-	-
		<u>\$ 4,210,620</u>	<u>\$ 4,180,123</u>	<u>\$ 1,527,817</u>	<u>\$ 1,406,856</u>

非流動資產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11 及 110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4)	期末餘額 (註4)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呆 帳 金 額	列 備 金 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抵 額	稱 價 值			
0	六角國際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	Mega Harv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萬豐國際有限 公司	-	是	\$ 46,065 (美元 1,500 仟元)	\$ 46,065 (美元 1,500 仟元)	\$ -	-	2	\$ -	營運週轉	\$ -	-	-	-	\$ 184,579	\$ 369,158	註3
0	六角國際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	天裕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9,136 (美元 1,600 仟元)	49,136 (美元 1,600 仟元)	49,136 (美元 1,600 仟元)	2%	2	-	營運週轉	-	-	-	-	184,579	369,158	註3
1	瑞里(杭州)餐 飲管理有限公 司(瑞里公司)	Mega Harv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萬豐國際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0,723 (人民幣22,850 仟元)	76,258 (人民幣17,300 仟元)	76,258 (人民幣17,300 仟元)	3%	2	-	營運週轉	-	-	-	-	90,085	90,085	註5
2	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Chatime AU)	Botrista Technology, Inc.	其他應收款	否	32,246 (美元 1,050 仟元)	7,547 (美元 246 仟元)	7,547 (美元 246 仟元)	12%	2	-	營運週轉	-	-	-	-	94,411	94,411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此資金貸與他人係採用111年12月31日之淨值計算。

註4：係按111年12月31日之匯率換算。

註5：瑞里公司及Chatime AU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40%為限，此資金貸與他人係採用111年12月31日之淨值計算。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2)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4)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 4)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3)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3)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3)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原名 Infinite Plus Pty. Ltd.)	孫 公 司	\$ 369,158	\$ 184,260 (美元 6,000 仟元)	\$ 122,840 (美元 4,000 仟元)	\$ 122,840 (美元 4,000 仟元)	\$ -	7	\$ 922,896	Y	-	-	-
0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思粉圓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369,158	300,000	300,000	100,000	-	16	922,896	Y	-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為限；個別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此為他人背書保證係採用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 3：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4：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Botrista Technolog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45,002	\$ 56,964	4%	\$ 56,964	註2
	璞石晶華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3,648	5%	43,648	註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係持有特別股。

註3：持股比例係按111年12月31日出資額計算。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 (原名 Infinite Plus Pty. Ltd.)	子公司	營業收入	(\$ 252,208)	17%	次月15日前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25,501	18%	註
	Kevito Ltd.	關聯企業	營業收入	(137,341)	9%	次月15日前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4,436	10%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Chatime Group Pty. Ltd. (原名 Greater Eastern Food Collective Pty. Lt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轉投資控股公司	\$ 108,243	\$ 108,243	4,134,893	70%	\$ 151,062	\$ 38,835	\$ 27,185	子 公 司
	Chatime HK Ltd.	FLAT/RM 1501 15/F Capital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連鎖式餐飲店相關產品之銷售	61,531	61,531	-	100%	67,201	21,081	21,081	子 公 司
	Chatime USA, LLC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 Wilmington, DE 19801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11,238	111,238	3,500,000	100%	(954)	(1,320)	(1,320)	子 公 司
	Bake Code USA, LLC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 Wilmington, DE 19801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3,116	3,116	100,000	100%	1,649	(29)	(29)	子 公 司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九路 98 號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283,924	283,924	12,531,487	74%	110,917	15,171	11,026	子 公 司
	春上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文興路一段 338 號 1 樓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90,000	90,000	400,000	80%	117,782	29,265	23,412	子 公 司
	Mega Harv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萬豐國際有限公司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338,980	338,980	164,000	54%	321,254	(39,862)	(35,357)	子 公 司
	天恩粉圓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田中鎮沙崙里新工三路 83 號	食品之製造及銷售	360,000	360,000	2,250,000	90%	390,135	26,366	18,161	子 公 司
	Chatime NorthStar, LLC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 Wilmington, DE 19801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58,562	-	2,000,000	100%	60,757	(643)	(643)	子 公 司
	天裕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FLAT/RM 1501 15/F Capital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轉投資控股公司	25,602	25,602	-	25%	4,906	(5,124)	(1,281)	關 聯 企 業
	Kevito Group Ltd.	180 Dundas St. West, Suite 1200,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G 1Z8	轉投資控股公司	130,951	130,951	24,719	22%	125,581	10,529	(319)	關 聯 企 業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Chatime Group Pty. Ltd. (原名 Greater Eastern Food Collective Pty. Ltd.)	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 (原名 Infinite Plus Pty. Lt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108,243	\$ 108,243	495,106	100%	\$ 235,531	\$ 57,838	\$ -	孫公司
	Goobne Australia Pty. Lt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2	2	100	100%	(43,410)	(23,773)	-	孫公司
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 (原名 Infinite Plus Pty. Ltd.)	Chatime Franchising Pty. Lt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39	39	1,162,955	100%	-	-	-	孫公司
	Bao Division Pty. Lt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56,436	-	-	-	-	-	註1
	The Broth Pedlar Pty. Lt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31,421	-	-	-	-	-	註1
	Chatime Leasing Pty. Lt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租賃相關之業務	2	2	100	100%	290	783	-	孫公司
	Goobne Australia Pty. Ltd	Goobne Zetland Pty. Ltd. (原名 Cloud Thief Pty. Ltd.) (以下稱「Goobne Zetlan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租賃相關之業務	44,856	44,856	100	100%	(2)	305	-
Goobne Australia Pty. Ltd	Goobne Operations Pty. Lt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2	2	100	100%	(46,311)	(19,986)	-	孫公司
	Goobne Leasing Pty. Ltd.	Suite 70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租賃相關之業務	21	21	1,000	100%	(44)	4	-	孫公司
	T8 Darling Quarter Pty. Ltd.	Unit 2 Level 7,66 Goulburn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8,611	-	416,000	51%	7,557	(1,103)	-	孫公司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FLAT/RM 1501 15/F Capital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轉投資控股公司	36,246	36,246	-	100%	16,137	(103)	-	孫公司
Mega Harv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萬豐國際有限公司	Oriental 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HK) 東暘國際有限公司	FLAT/RM A 12/F ZJ 300, Lockhart Rd Wanchai, Hong Kong	轉投資控股公司暨連鎖式餐飲店之相關產品之銷售	69,893	69,893	2,200,000	100%	262,018	(31,802)	-	孫公司

註 1：Chatime Group 於 109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Bao Division 及 The Broth Pedlar 之清算事宜，並於 111 年 3 月完成清算。

註 2：除關聯企業外，其餘係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0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 (原名 Infinite Plus Pty.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5,501	無重大差異	1%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02	無重大差異	-
			1	營業收入	252,208	無重大差異	6%
			1	合約負債	9,058	無重大差異	-
		Chatime USA, LLC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春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225	無重大差異	-
			1	營業收入	3,580	無重大差異	-
			1	營業收入	3,332	無重大差異	-
		天恩粉圓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2,611	無重大差異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049	無重大差異	-
		1	Mega Harv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豐國際有限公司	瑞里(杭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1	進貨	56,704
3	其他收入—其他				1,284	無重大差異	-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7,636	無重大差異	2%
2	Oriental 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暘國際有限公司	瑞里(杭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利息支出	2,952	無重大差異	-
			3	營業收入	18,248	無重大差異	-
3	瑞里(杭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嘉興瑞里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93	無重大差異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67	無重大差異	-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49	無重大差異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六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6)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4)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日賀(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相關原物料及設備貿易	\$ 26,437 (RMB 5,997 仟元)	註1	\$ 11,070 (USD 333 仟元)	\$ -	\$ -	\$ 11,070 (USD 333 仟元)	(\$ 1,174)	25%	(\$ 294)	\$ 10,702	\$ -	-
日太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30,332 (RMB 6,881 仟元)	註1	14,532 (USD 437 仟元)	-	-	14,532 (USD 437 仟元)	1,353	25%	338	4,005	-	-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34,903 (RMB 7,918 仟元)	註2	35,886 (USD 1,190 仟元)	-	-	35,886 (USD 1,190 仟元)	17	74%	13	12,243	-	註7
瑞里(杭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82,261 (RMB 41,348 仟元)	註3	297,753 (RMB 60,000 仟元、USD 800 仟元)	-	-	297,753 (RMB 60,000 仟元、USD 800 仟元)	(54,887)	54%	(29,897)	122,673	-	註7
嘉興瑞里貿易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相關產品之銷售	7,588 (RMB 1,721 仟元)	註3	7,760 (USD 250 仟元)	-	-	7,760 (USD 250 仟元)	2,878	54%	1,568	19,043	-	註7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6)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 367,001 (美元 3,010 仟元、人民幣 60,000 仟元)	\$ 450,736 (美元 6,065 仟元、人民幣 60,000 仟元)	\$ 1,107,475

註 1：係透過關聯企業天裕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透過孫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係透過孫公司東暘國際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5：依經濟部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60% 計算。

註 6：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7：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亨泰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6,798,727	14.69%
寬容投資有限公司	5,841,517	12.62%
兆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17,160	9.11%
容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95,085	5.1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